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27/2024 號(2024 年 5 月 7 日區議會會議)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
2024 年 3 月 19 日第二次會議
進展報告

黃大仙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文件第 5/2024 號)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地工會)支持由渠務署主導的黃大仙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計劃。委員關注有關工程在施工期間對康樂設施、交通及環境的影響，並期望渠務署盡快開展工程，以加強本區的防洪能力。

摩士公園(四號公園)公共遊樂空間改造工程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文件第 6/2024 號)

2. 委員建議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建築署及顧問公司代表進行實地視察，就擬議改造工程的設計交流意見。

3. 實地視察已於 2024 年 4 月 8 日舉行，顧問公司表示會整合相關意見並提交修訂設計方案予區議會參閱。

有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黃大仙區管理康樂設施的情況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文件第 7/2024 號)

4. 委員備悉康文署提交的報告，報告列出黃大仙區內各項康樂設施於 2024 年 1 月至 2 月的使用情況以及各項綠化改善和維修工程的進度。

5. 委員認為門球及人造草足球場的使用率偏低。署方備悉委員的意見，將研究可行方案，以提高使用率。

6. 委員關注竹園體育館的漏水問題，主席建議秘書處安排議員

與相關政府部門代表會面以便處理有關問題。在 2024 年 4 月 9 日舉行的會談中，康文署及房屋署代表向委員講解有關改善措施，並承諾會定期檢視各項措施的成效。

有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新落成場地的命名建議「馬仔坑體育館」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文件第 8/2024 號)伯

7. 地工會通過為馬仔坑遊樂場重置工程而增建的多層室內體育館命名為「馬仔坑體育館」的建議 。

邀請黃大仙區議會委派代表參與南蓮園池諮詢委員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文件第 9/2024 號)

8. 地工會通過由雷啟蓮議員及越毅強議員代表黃大仙區議會擔任南蓮園池諮詢委員會成員。

關注及跟進黃大仙區內地區設施及相關工程事宜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文件第 10/2024 號)

9. 委員要求路政署及港鐵公司盡快向地工會匯報馬仔坑遊樂場重置工程的最新工程計劃及預計完工日期。

10. 就重置東啟德遊樂場、體育館及擬建公眾停車場工程，委員查詢停車場車位及出入口位置的詳情，秘書處已把有關委員的查詢轉交予起動九龍東辦事處。

11. 委員期望部門能夠適時匯報工程進度，以便委員就個別地區工程項目反映居民意見。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2024 年 5 月